

## 附件

### 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绩效自评项目清单

序号	项 目 名 称
1	原县级市困难企业退休人员补助经费
2	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经费
3	厂网河项目
4	六安市供排水一体化特许经营经费
5	建筑业企业资质晋升奖励
6	六安市经开区积涝点整治工程
7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补贴
8	2023年绿色建筑及建筑产业现代化以奖代补资金
9	六安市城区立体(含地下)停车场项目
10	新、老淠河(六安市城区段)生态修复工程
11	海绵城市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市住建局)
12	回乡安居购房补贴
13	城市建设服务等经费
14	市场价格信息采集编制经费
15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及消防审验经费
16	建筑产业工作经费
17	保障房工作经费
18	房地产交易服务与监管执法业务经费
19	房屋安全鉴定及白蚁防治工作经费
20	房屋征收及安置房管理工作经费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原县级市困难企业退休人员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1-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2	3.42	3.42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3.42	3.42	3.4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开展对原市直属建筑企业困难离退休人员，每人每月补助100元，市与裕安区各承担50%，现共有57人，每人每年市承担600元，计3.42万元补助，实现提高企业困难离退休人员的生活水平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开展对原市直属建筑企业困难离退休人员，每人每月补助100元，市与裕安区各承担50%，现共有57人，每人每年市承担600元，计3.42万元补助，2023年度完成补贴发放，有效改善困难职工生活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人数	=57人	57人	15	15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到位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发放金额	=34200元	342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困难职工生活水平率	≥90%	80%	30	25	补贴资金金额较小，改善困难职工生活水平程度有限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发放对象满意度	≥90%	85%	10	8	补贴金额较少，存在部分困难职工满意度不高	
总分					100	93.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运转维护费——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1-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6.51	166.51	164.98	10	99.08%	9.91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52.50	152.50	152.07	—		
		上年结转资金	14.01	14.01	12.91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2023年度推进棚户区改造新开工套数6000套, 推进棚户区安置房基本建成套数1000套, 建筑业总产值达到310亿元, 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面积达到101万平方; 对全市四县三区燃气安全督查110人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许可证发放数量达2496家, 工程系列职称评审申报数量1130人次; 检查获得用水用气营商环境指标4次等工作。做实做细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各方面工作, 努力推动全市住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为加快新阶段现代化幸福六安建设、谱写绿色振兴赶超发展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通过项目实施, 2023年度推进棚户区改造新开工套数6000套, 推进棚户区安置房基本建成套数1000套, 建筑业总产值达到310亿元, 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面积达到101万平方; 对全市四县三区燃气安全督查110人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许可证发放数量达2496家, 工程系列职称评审申报数量1130人次; 检查获得用水用气营商环境指标4次等工作。做实做细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各方面工作, 努力推动全市住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为加快新阶段现代化幸福六安建设、谱写绿色振兴赶超发展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90本	67本	2	1.5	市场低迷, 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减少
			推进棚户区安置房基本建成套数	≥1000套	16496套	2	0.1	前期设置指标有偏差
			推进棚户区改造新开工套数	≥6000套	5243套	2	1.75	实际开工5243套
			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面积	≥101万平方	237.81万平方	2	2	
			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数量(本)	≥183本	121本	2	1.32	市场低迷, 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数量减少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许可证发放数量	≥2496家	1340家	2	1.07	市场低迷,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许可证发放减少
			审核、批准的各种单位资质数量	≥332家	421家	2	2	
			工程系列职称评审申报数量	≤1000人次	646人次	2	2	
	时效指标	质量指标	燃气安全督查	≥110人次	178人次	2	2	
			安全生产督查	≥108人次	120人次	2	2	
			建筑业企业资质审核合率	=100%	100%	5	5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审核合率	=100%	100%	5	5	
			检查获得用水用气营商环境指标频次	=4次/年	4次/年	2	2	
			安全生产许可证发放的及时性	≤5日	5日	2	2	
			审核、批准的各类单位资质、各类人员执业资格的及时性	≤10日	10日	2	2	
			施工许可证发放的及时性	≤2日	2日	2	2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规划编制、市场调研费	=133万元	133万元	2	2	结转至城建服务中心
			工程系列职称评审劳务费	=100元/人次	100元/人次	2	2	
			住建领域工作经费	=25万元	25万元	2	2	
			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50万元	48.47万元	2	1.94	经统计, 住建管理经费剩余1.53万元结余
			建筑企业资质审查聘请专家劳务费	=15万元	15万元	2	2	
			自建房屋安全管理经费	=35万元	35万元	2	2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建筑业总产值	≥310亿	353.6亿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覆盖户数	=710户	580户	10	8.17	2023年实际发放加装电梯补贴58台。	
	生态效益指标	初中级职称评审通过率	≥65%	84.21%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8	群众满意度需进一步提升	
总分					100	91.7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发展建设类——厂网河项目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1-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102.58	23102.58	23102.58	10	100.00%	10.0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3102.58	23102.58	23102.5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优化中心城区防洪排涝安全格局；提升市政管网系统，减少污水处理中存在的破损渗漏问题；减轻污水直排长江造成的污染，保障取水口水源安全；减少排入其他河道或湖泊的污染物，缓解地表水水污染状况，降低黑臭水体所占比；改善居民的居住环境，提升沿河片区城市品质。				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优化中心城区防洪排涝安全格局；提升市政管网系统，减少污水处理中存在的破损渗漏问题；减轻污水直排长江造成的污染，保障取水口水源安全；减少排入其他河道或湖泊的污染物，缓解地表水水污染状况，降低黑臭水体所占比；改善居民的居住环境，提升沿河片区城市品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污泥处理量	=59000吨	97368.05吨	5	5		
		水体	=9条	9条	5	5		
		管网长度	=824km	824km	5	5		
		氨氮削减量	=1961吨	1961吨	4	4		
		COD削减量	=9958吨	9958吨	4	4		
		污水处理量	=8504万立方米	11554.5万立方米	5	5		
		泵站	=13座	13座	3	3		
	质量指标	水体消除黑臭达标率	=100%	100%	2	2		
		管网通畅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处理厂24小时连续生产	=24小时/天	24小时/天	2	2		
		处理厂365天连续生产	=365天/年	365天/年	2	2		
	产出指标	城北污水厂一期	=5082.05万元	4292万元	0.5	0.42	实际支付金额小于预算，有效控制成本	
		城北污水厂二期	=2311.68万元	1689万元	0.5	0.37	实际支付金额小于预算，有效控制成本	
		凤凰桥污水厂一期	=1870.4万元	2189万元	0.5	0.43	实际支付金额高于预算	
		东部新城污水厂一期	=3824.95万元	4221万元	0.5	0.45	实际支付金额高于预算	
		城南污水厂	=2384.38万元	1728万元	0.5	0.36	实际支付金额小于预算，有效控制成本	
		东部新城污水厂二期	=1641.27万元	0万元	0.5	0	该费用已与东部新城污水厂费用合并	
		河西污水厂	=4408.89万元	0万元	0.5	0	由于政府拆迁导致项目无法环保验收，项目实施机构不予审核付费。2024年拟由市政府出具相关纪要修改付费方式，预计2024年开始付费。	
		凤凰桥中水厂	=1514万元	0万元	0.5	0	未投运	
		六安市污泥处理厂	=1414.67万元	560万元	0.5	0.2	由于出泥含水率较高，项目实施机构暂扣部分费用。	
		六安市污泥处置厂二期建设经费	=1799.74万元	0万元	0.5	0	由于出泥含水率较高，项目实施机构不予审核付费。	
	成本指标	凤凰桥污水厂二期建设经费	=1417万元	0万元	0.5	0	由于新建可用性付费计费基数问题，未予付费，2024年拟由市政府出具相关纪要明确基数，相关付费预计于2024年一次性支付	
		六安经济开发区（东城）污水处理厂二期	=2635.52万元	0万元	0.5	0	由于新建可用性付费计费基数问题，未予付费，2024年拟由市政府出具相关纪要明确基数，相关付费预计于2024年一次性支付	
		存量 新建管网	=2657.46万元	1914万元	0.5	0.36	由于新建可用性付费计费基数问题，未予付费，2024年拟由市政府出具相关纪要明确基数，相关付费预计于2024年一次性支付	
		小区雨污整治经费	=1683.54万元	0万元	0.5	0	由于新建可用性付费计费基数问题，未予付费，2024年拟由市政府出具相关纪要明确基数，相关付费预计于2024年一次性支付	
		泵站成本	=262.34万元	192万元	0.5	0.37	实际支付额小于预算	
		入河排污口治理完善工程经费	=3766.12万元	1337万元	0.5	0.18	由于新建可用性付费计费基数问题，可用性付费未予付费	
		苏大堰	=1829.17万元	0万元	0.5	0	未投运	
		蒋家沟、李台子水质净化工程经费	=752.88万元	89万元	0.5	0.06	由于新建可用性付费计费基数问题，未予付费，2024年拟由市政府出具相关纪要明确基数，相关付费预计于2024年一次性支付	
		泵站电费	=200万元	254万元	0.5	0.39	实际支付额大于预期	
		房产、土地税退还	=280万元	307万元	0.5	0.46	实际支付额大于预期	
	效益指标	第三方咨询费	=200万元	0万元	1	0	暂未支付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出水水质合格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10	8	群众满意度需进一步提升
总分					100	91.05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发展建设——六安市供排水一体化特许经营经费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1-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326.56	14326.56	5054.80	10	35.28%	3.53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4326.56	14326.56	5054.8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全面统筹城区供水设施及管网资源，提升供水效率和质量；集中整治城区易涝点，优化防洪排涝安全格局；提升市政管网系统，减少污水处理中存在的破损渗漏问题；集中整治雨污混接小区与街巷，提升污水处理效率，同时减少排入其他河道或湖泊的污染物，缓解地表水水污染状况，降低黑臭水体所占比例；优化流域水质，改善市民居住环境。				通过项目实施，全面统筹城区供水设施及管网资源，提升供水效率和质量；集中整治城区易涝点，优化防洪排涝安全格局；提升市政管网系统，减少污水处理中存在的破损渗漏问题；集中整治雨污混接小区与街巷，提升污水处理效率，同时减少排入其他河道或湖泊的污染物，缓解地表水水污染状况，降低黑臭水体所占比例；优化流域水质，改善市民居住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管网长度	=82.11km	83.77km	5	5	
			雨水管网长度	=1538.82km	1549.3km	5	5	
			水体数量	=5条	5条	5	5	
			泵站数量	=11座	11座	5	5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排泥塘	=2座	2座	5	5	
			消除黑臭达标率	≥100%	100%	5	5	
			管网通畅率	≥100%	100%	5	5	
			出水质量达标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处理厂每天生产时间	=24小时/天	24小时/天	2	2	
			处理厂全年生产天数	=365天/年	365天/年	2	2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城区积涝点整治工程	=164.27万元	0万元	0.6	0	竣工验收报告未出具，暂未付费
			城北污水处理厂二期	=1436.87万元	2150万元	0.6	0.4	实际支付额大于预算
			东城经开区污水处理厂的配套管网	=1525.63万元	897万元	0.6	0.35	实际可用性付费低于预期，后期计划调低子项预算。
			东城经开区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的配套泵站	=42.48万元	30万元	0.6	0.42	实际支付资金30万元
			城区8座一体化泵站	=84.8万元	66万元	0.6	0.47	实际支付资金66万元
			五条河道运维项目	=1190.67万元	846万元	0.6	0.43	第四季度费用未及时支付，实际完成值低于预期。
			蒋家沟二水厂排泥塘清淤工程及排泥塘周边绿化苗木、道路养护	=31.8万元	23万元	0.6	0.44	实际支付资金23万元
			城区雨水管网	=2226万元	2226万元	0.6	0.6	
			碧水源黑臭治理	=1831.99万元	1831.99万元	0.6	0.6	相关费用预计2024年支付。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资本金		=5792.05万元	0万元	0.6	0	因财政资金紧张，项目资本金未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节水城市、卫生城市考核相关项目达标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85%	85%	10	8	群众满意度需进一步提升	
	总分					100	89.24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预留政府奖励-建筑业企业资质晋升奖励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1-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0.00	380.00	380.0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380.00	380.00	38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建筑业企业资质晋升奖励, 有效提高企业实力, 带动经济社会发展。				通过发放建筑业企业资质晋升奖励, 有效提高企业实力, 带动经济社会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晋升资质企业数量	≥23家	21家	20	15	实际完成资质晋升奖励21家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兑付资质晋升奖励金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晋升奖励金额	=420万元	380万元	10	9	实际完成资质晋升奖励3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资质晋升奖励, 提升企业实力	有效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企业持续发展	有效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质晋升企业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4.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六安市经开区积涝点整治工程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1-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4.00	774.00	774.0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774.00	774.00	774.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整治六安市经开区 5 处积涝点: 迎宾大道沿线; 九仙尊石斛段; 安丰路与皋城路、正阳路与皋城路交口; 迎宾大道与许继慎路交口; 正阳路与寿春路交口。同时对木南干渠和秋岔河进行综合整治。主要内容包括新建及改建排水管道 d500~d2000 约 9.5km, 河道综合整治 8.3km。				主要整治六安市经开区 5 处积涝点: 迎宾大道沿线; 九仙尊石斛段; 安丰路与皋城路、正阳路与皋城路交口; 迎宾大道与许继慎路交口; 正阳路与寿春路交口。同时对木南干渠和秋岔河进行综合整治。主要内容包括新建及改建排水管道 d500~d2000 约 9.5km, 河道综合整治 8.3km。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及改建排水管道	=7948.5米	7948.5米	20	20		
		质量指标	质量控制考核	通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工程建设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投资额	=774万元	77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基础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补齐排水防涝系统短板	是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	10	6	补齐部分排水防涝系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减少雨季内涝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0	8	减少雨季内涝程度有限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8	群众满意度未达到100%	
总分					100	92.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绿色建筑及建筑产业现代化以奖代补资金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1-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2.00	282.00	282.00	10	100.00%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82.00	282.00	282.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强化项目示范和区域示范实施监管，有序组织项目建设，确保按期保质完成示范目标任务。同时，有效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跟踪指导和技术服务，及时梳理并总结推广适宜技术和经验模式，不断巩固扩大示范成效，促进全省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筑高质量发展。				强化项目示范和区域示范实施监管，有序组织项目建设，确保按期保质完成示范目标任务。同时，有效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跟踪指导和技术服务，及时梳理并总结推广适宜技术和经验模式，不断巩固扩大示范成效，促进全省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筑高质量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进项目示范建设个数	=3个	2个	15	10	完成皖西学院大别山振兴发展科技创新中心（科技楼）项目、六安市长三角一体化总部经济产业园一期（启动区）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EPC）总承包项目建设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标准	严格执行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年度序时进度比例	=100%	100%	5	5	
			省级资金支付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820000万元	282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建设资源消耗，减少建设过程污染物、废弃物排放，降低建筑使用能耗，实现绿色低碳发展	效果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有利于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	是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5.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回乡安居购房补贴						
主管部门		099-非部门预算单位			实施单位	058001-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316.81	11316.81	11095.81	10	98.05%	9.8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1316.81	11316.81	11095.8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回乡安居补贴发放，有效提高回乡就业创业热情，带动家乡经济社会发展。				完成回乡安居补贴发放，有效提高回乡就业创业热情，带动家乡经济社会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回乡安居补贴套数	≥5074套	5074套	20	20	
		质量指标	达到回乡安居补贴条件	达到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审核发放时间	=15天	15天	10	10	
		成本指标	回乡安居补贴标准	=300元/平方米	300元/平方米	5	5	
			补贴金额	=10588万元	10588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实现回乡就业、创业，带动经济发展	实现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吸引部分人回乡创业就业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提高回乡就业创业积极性	有效提高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	15	10	吸引部分人回乡创业就业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贴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群众满意度较高
总分						100	89.8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运转维护费—城市建设服务等经费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2-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0	90.00	89.91	10	99.90%	9.99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90.00	90.00	89.9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宣传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城市建设的重大方针政策、安排部署，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能级，推进社会投资城市功能性项目建设，完成市委市政府要求的年度招商引资工作任务；通过城市更新的整体谋划，深入推进城市体检和城市更新工作，坚持单元化、片区化推进城市更新工作，突出整体功能提升，系统推进城市更新单元建设；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完成海绵城市自评估相关工作，申报海绵城市示范城市。				完成海绵城市建设，成功申报成为第三批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获得中央补助资金2.018亿元；完成社会投资城市功能性项目7个建成运营；招引上海企业来我市投资城市功能性项目1个，文旅项目4个；成功引入安徽省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实施齐云路片区城市更新项目，统筹实施39个各类新建、续建改造提升工程项目，总投资约62.91亿元，2023年已完成投资9.2亿元，完成率百分之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体检工作报告数量	=1份	1份	4	4	
			海绵城市建设自评报告数量	=1份	1份	4	4	
			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	≥6个	7个	6	5.14	2023年度积极招商引资，对接引进社会投资城市功能性项目，超额完成年度预计目标，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质量指标	完成项目通过审查率	完成项目通过审查率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4	4	
			报告完成率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4	4	
		时效指标	城市体检工作报告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按时完成	4	4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海绵城市建设自评报告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按时完成	4	4	
			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按时完成	4	4	
			六安市城市体检工作服务经费	≤75万元	65万元	6	5.2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项目预算金额，共压减1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达到城市建成区50%以上面积径流控制率74%的要求的完成率	委托第三方编写海绵城市建设自评估报告经费	≤10万元	10万元	5	5	
			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经费	≥5万元	5万元	5	5	
							0	
	生态效益指标	精准查找“城市病”提出对策建议	完成城市建成区38%的面积径流控制率74%。偏差原因：目标定的过高，难以完成。改进措施：充实人员力量，加强对海绵城市建设工作的统筹协调，加强管控指导力度，督促相关企业增加海绵设施投入与建设，扩大城市建成区径流控制率74%以上的面积。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100百分比	76百分比	19	14.44	
			超額完成年度预计目标，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5类	6	11	9.17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百分比	95百分比	10	10		
		总分			100	91.9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运转维护费—市场价格信息采集编制经费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3-六安市建设工程造价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78	19.78	19.59	10	99.05%	9.91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9.78	19.78	19.5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成每月发布建设工程生产要素市场价格信息，1年12期的工作内容，实现当期采集，当期发布。实现掌握建设工程要素市场价格信息市项目投资决策，编制投资估算，设计概算，施工预算及工程决算的工作目标。				做好六安市建设工程市场价格信息采集发布工作，全年发布省建设工程材料基本清单信息13044条、市区补充材料信息11663条、各县区材料信息2508条、各类经济指标指数信息180条、人工价格信息4条；做好我市造价咨询行业监督管理与服务工作，推广信用信息应用工作、完成工程造价企业业务报表统计工作；完成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及变更工作，全年共发布三十四批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及变更贴条的通知。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工程价格指标指数编制数量	≥120条	180条	5	3.33	新增了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价格信息，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建设工程生产要素价格信息发布数量	≥22800条	24707条	5	4.61	更新了部分建设工程生产要素价格信息，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建筑工程价格纠纷案件调解结案数	≥9件	7件	5	3.89	价格纠纷调解是上报后受理完成，去年价格纠纷调解案件上报较少，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行业监督检查次数	>6次	2次	5	1.67		因省市双随机一公开也有检查，为减少检查次数节约检查开支，转为集中专项检查，每半年一次，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时效指标	建设工程生产要素价格信息准确率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5	5		
		建设工程生产要素价格信息更新周期	>30天	31天	5	4.84		因春节、五一、十一等节假日延误，本年度将重新规划流
		全市造价咨询行业监督检查	=1次/半年	1次/半年	5	5		
	成本指标	建设工程人工价格信息发布时限	每季度初5日前	5	5	5		
		人工价格信息采集劳务费	≤12万元	12万元	5	5		
	效益指标		价格监督检查等经费	≤7.8万元	7.8万元	5	5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完成公布辖区建筑业相关价格信息	≥30天	30天	4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造价咨询行业协调处理造价纠纷案件结案率	≥95百分比	100百分比	26	24.7		都已按要求办结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纠纷案件对象满意度	≥98百分比	98百分比	10	10		
总分						100	91.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运转维护费—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及消防审验经费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4-六安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87.87	87.87	87.86	10	99.99%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87.87	87.87	87.8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开展落实建设部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维护建筑市场秩序，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为宗旨，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为核；，确保建设工程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得到执行。确保工程和消防验收、备案、审核等工作，实现服务企业满意度百分之九十八以上。				新受理工程53项，建筑面积76.53万平方米，监督面积535.97万平方米；竣工单位工程50项，建筑面积62.33万平方米；受理工程竣工备案425项，建筑面积338.19万平方米。全年办理消防验收61项，消防验收备案62项，消防设计审查32项。全年共受理各类投诉咨询1499起，处理完毕1460起，其余正在处理中。2023年，市质安处荣获省住建系统第八批“学雷锋活动示范点”称号，有序推进12项在建项目创建省级四个工地，114项企业工法申报省级工法，顺利承办2023年全省建设工程“质量月”观摩培训活动；55项工程获得2023年度“皋城杯”奖，11项工程获得2023年度“黄山杯”奖，“鲁班奖”实现历史“零”突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查、抽测工程建设项目数量	≥130次	810次	3	0.48	单位加大对建设工程项目检查。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建筑安全专项检查数量	≥130次	140次	3	2.79	单位加大对建设工程项目检查。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建筑工地扬尘治理数量	≥130次	130次	3	3			
			受理工程质量投诉数量	≥700次	2499次	3	0.84	恒大等项目交付后群众投诉多。下一步加强管理。		
			对建筑行业的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考核人次	≥8000人次	10350人次	3	2.32	单位加大对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人员培训。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工程项目消防验收备案数量	≥30个	62个	3	1.45	不可预估的数量。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工程项目消防设计审核数量	≥30个	32个	3	2.81	不可预估的数量。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工程项目验收备案数量	≥300个	425个	3	2.12	不可预估的数量。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抽检覆盖率	≥5百分比	5百分比	2	2			
			安全教育和考核人员合格率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2	2			
			工程质量投诉办结率	≥95百分比	100百分比	3	3	达到要求。		
			建筑工地扬尘治理达标率	≤100百分比	96百分比	3	3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系统达标率	≤100百分比	98百分比	3	3	达到要求。		
			工程施工质量安全达标率	≤100百分比	96百分比	3	3	达到要求。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投诉处理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2	2			
			检测报告出具时间	<15天	15天	2	2			
			在建工程消防验收等工作经费	≤45万元	45万元	2	2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工作经费	≤38.05万元	38.05万元	2	2			
			专用设备维护校准费用	≤6万元	6万元	2	2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0			
		社会效益 指标	检查结果公开度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整改落实度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工程质量安全考核达标率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百分比	98百分比	10	10				
总分						100	91.8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运转维护费—建筑产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7-六安市建筑产业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35	40.35	40.15	10	99.50%	9.95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40.35	40.35	40.15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成混凝土搅拌站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内容，落实年度重点工作和目标，不断提高新建建筑节能标准执行率，实现科学发展，建设生态六安，落实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节约资源、能源，改善空气质量，减少环境污染，建筑产业现代化工作目标。				全市新建建筑节能设计、施工执行率均达到100%；全市新开工民用建筑、工业建筑分别为444.54万m <sup>2</sup> 、518.74万m <sup>2</sup> ，其中绿色建筑444.54万m <sup>2</sup> ，占比100%，装配式建筑464.58万m <sup>2</sup> ，占比48.23%；全市竣工民用建筑、工业建筑分别为854.1万m <sup>2</sup> 、283.32万m <sup>2</sup> ，其中可再生能源建筑731.06万m <sup>2</sup> ，绿色建筑854.1万m <sup>2</sup> ，装配式建筑301.21万m <sup>2</sup> ，占比分别达到85.59%、100%、26.48%，超额完成省住建厅下达的目标任务。全市新型墙材产量17.5亿块，年目标任务完成率125.89%；粘土实心砖0.2亿标块以下；新墙材产量占总墙材产量的98.87%，节约土地0.28万亩，减少SO <sub>2</sub> 排放0.25万吨，减少CO <sub>2</sub> 排放33万吨；散装水泥散装率77%，完成目标任务；预拌混凝土产量1170万m <sup>3</sup> ，年目标任务完成率101%，预拌砂浆产量200万吨，年目标任务完成率129%。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推广混凝土产量		>1100万立方	1096.71万立方	4	3.83	超额完成任务，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推广预拌砂浆产量		>150万吨	215.45万吨	4	2.78	预拌砂浆偏差原因分析，全年215.45万吨，其中舒城县占全市总产量的67.41%，其产品主要销往合肥市场，产品销量较高。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推广新型墙体材料产量		>12亿块标转	19.63亿块标转	2.5	1.53	推广新型墙体材料产量偏差原因分析，我市3家蒸压加气混凝土板材企业，其产品主要销往江浙地区，产品销量较高。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开展督查检查次数		≥12次	12次	2.5	2.5	
		备案项目检测机构抽检次数		≥4次	4次	2.5	2.5	
	产出指标	预拌砂浆产品合格率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3	3	
		新墙材产品质量合格率		=100百分比	90.47百分比	3	2.71	要求合格率，抽查时未达到百分比，下一步，加强管理。
		新型墙体材料占墙材比例		≥80百分比	100百分比	3	2.4	已达标准
		装配式建筑竣工比例		≥21百分比	47.93百分比	3	2.5	已达标准
		散装水泥企业散装率		>75百分比	79.7百分比	2	2	
		绿色建筑新开工比例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2	2	
		绿色建筑竣工占新建民用建筑面积比例		≥75百分比	100百分比	3	2.7	已达到要求
		装配式建筑竣工占新建建筑面积比例		≥24百分比	29.66百分比	3	2.42	已达标准
	时效指标	投诉处理及时性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2	2	
		开展督查检查频次		>1次/月	4次/月	2	0.5	根据上级要求，开展全市搅拌站安全生产大检查，开展住建领域生态环境保护实地督导工作频次增加，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备案项目检测机构抽检次		≥1次/季度	1次/季度	2	2	
		人员劳务费		≤27万元	27万元	2	2	
	成本指标	能耗监测平台项目款		≤8万元	3万元	2	0.75	能耗监测平台上年度尾款8万元，本年度只有能耗监测平台维护费3万元，下一步需精准设置指标值。
		建筑产业工作经费		≤5.6万元	4万元	2.5	1.79	节约经费
		能源使用效率比率		≥80百分比	80百分比	7.5	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对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98百分比	98百分比	7.5	7.5	
		建材企业综合整治安全管理问题降低率		≥10百分比	10百分比	7.5	7.5	
		减少碳排放		≥80百分比	80百分比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8百分比	98百分比	10	10
总分						100	91.8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运转维护费—保障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8-六安市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7.13	427.13	421.78	10	98.75%	9.87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427.13	427.13	421.78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市本级公共租赁住房合同签订、租金收缴、维修服务、退出管理、动态管理等; 协助制定实施市本级住房保障规划和分配等管理工作, 接受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委托, 代为管理六安市城区直管公房租赁、租金收缴、维修、拆迁以及经营管理工作。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保障人民生活的幸福感, 获得感。				完成市本级公租房合同签订, 回访登记、房屋退出、调换等工作, 超额完成公租房收缴任务698.49万元, 代为管理的直管公房收缴任务890.23万元, 共维修房屋435户, 面积2.19万平方米, 经回访验收合格率100%, 群众满意度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无编	=4人	4人	4	4		
			退休无编人员	=8人	8人	4	4		
			评估费	≥160户	110户	4	3	预算户数不精准, 空置房增多	
			维修房屋户	≥520户	435户	4	4		
		质量指标	委托业务	=6人	6人	3	3		
			年度任务完成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合格率	=100%	100%	2	2		
			退出管理核准时限	=1工作日	1工作日	1	1		
			使用管理核准时限	=3工作日	3工作日	1	1		
		成本指标	合同管理核准时限	=1工作日	1工作日	1	1		
			房屋维修费	≤200万元	200万元	4	4		
			无编人员工资(12人)	≤128.6万元	128.6万元	4	4		
			资产评估	≤10万元	8.2万元	4	3	评估户数少了, 相应成本指标较少	
			700万元直管公房收入征收比例(5.5%)	≤50万元	44.82万元	4	4		
			保障房工作经费	≤10万元	10万元	4	4		
		劳务派遣		≤30万元	29.8万元	4	3	按人员核定工资计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公租房租金收入	≥600万元	698.49万元	10	10			
		直管公房租金收入	≥700万元	890.23万元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居民居住满意率	≥90%	97%	10	9	公租房年限已久, 居住环境属于早期规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	10	9	租户对房屋管理以及维护满意度很高		
总分					100	94.8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运转维护费——房地产交易服务与监管执法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9-六安市住房发展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5.94	145.94	145.92	10	99.99%	10.00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45.94	145.94	145.9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该项目实施，完成本年度辖区内房地产交易网签备案、房地产档案管理，交易资金监管，商品房预售管理，组织实施房地产市场监管与指导，处置和化解房地产领域信访维稳等工作。				我单位项目预算年初数145.94万，全年执行数145.92万，执行率达到99.99%，本年度实际完成市本级新建商品房销售和存量房交易合同备案2万份，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数量128本，面积237.81万平方米，完成市本级商品房预售资金和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数额122.76亿元，实施房地产市场检查次数223次。绩效目标完成较好，今后我单位将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确保绩效目标高质量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本级新建商品房销售和存量房交易合同备案数量	=2.5万份	2.31万份	3	2	由于房地产市场下滑，导致交易量下降。
			市本级商品房预售资金和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数额	=120亿元	122.76亿元	3	3	
			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面积	=93万平方米	237.81万平方米	3	3	商户面积占比大
			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数量	=158本	128本	3	1	由于房地产市场下滑，导致交易量下降。
			实施房地产市场检查次数	=100次	223次	3	3	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力度
			市本级新建商品房和存量房档案整理数量	=2.5万份	2万份	3	2	由于房地产市场下滑，导致交易量下降。
			在职无编人员数	=5人次	5人次	3	3	
			退休无编人员数	=2人次	2人次	3	3	
		质量指标	外包人员数	=7人次	7人次	3	3	
			商品房预售许可合规率	=100%	100%	3	3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覆盖率	=100%	100%	3	3	
			网签备案时限	=1工作日	1工作日	3	3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2工作日	2工作日	2	2	
			无编人员工资	≤91万元	91万元	3	3	
			外包人员费用	≤35万元	35万元	3	3	
			档案整理费用	≤10万元	9.98万元	3	3	
成本指标		房产交易工作经费	≤10万元	10万元	3	3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房地产档案综合利用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合同网签备案市民知晓率	≥80%	8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6.00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运转维护费—房屋安全鉴定及白蚁防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1-六安市房屋安全鉴定中心(六安市白蚁防治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4.00	94.00	93.92	10	99.92%	9.99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94.00	94.00	93.9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该项目的实施,完成白蚁防治和房屋安全鉴定工作,解决百姓在住宅装饰装修过程中遇到的各种上访、纠纷等事件,实现把危险消灭在萌芽状态中,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畅通投诉渠道,制止违法、野蛮装修等工作目标。				本年已基本实现预期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广应用白蚁防治新技术	≥2.9万平方米	3.3万平方米	3	3	
			房屋安全鉴定面积	≥0.5万平方米	0.25万平方米	4	2	由于棚户区改造及老旧小区改造,危旧房屋较少,下一步需加大老旧小区危房的排查
			白蚁预防签约面积	≥347.5万平方米	238.12万平方米	5	3	由于房地产市场不景气,开工项目较少
		无编人员数	=3人	3人	2	2		
		劳务派遣人员数	=4人	4人	2	2		
	质量指标	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合格率	≥95%	100%	3	3		
		经费支出合规性	≥98%	100%	2	2		
		出具白蚁防治竣工验收报告合格率	≥95%	100%	3	3		
	时效指标	项目预算完成率	≥95%	99%	3	3		
		经费支出及时率	≥90%	100%	3	3		
		出具房屋安全鉴定报告时长	≤3个工作日	3个工作日	4	4		
	成本指标	白蚁防治药品成本	≤28万元	28万元	4	4		
		无编人员人均工资及综合定额等费用15.17万元	≤45.50万元	45.5万元	4	4		
		劳务派遣人员每年人均经费3.375万元、	≤13.5万元	13.5万元	4	4		
		业务工作经费	≤7万元	6.92万元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0		
	社会效益指标	灭治居民家中白蚁户数	≥380户	412户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坚持使用“三证”农药,积极应用白蚁防治新技术,少用或不用化学药品,无公害防治率。	≥92%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排查自建房屋安全隐患,安全事故率	≤1%	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公众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100	95.9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房屋征收及安置房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058-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058005-六安市房屋征收安置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50	23.50	23.23	10	98.87%	9.89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3.50	23.50	23.2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日常办公正常运转；提升房屋征收管理水平；完成中心城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政策、相关工作制度；完成协助指导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安置具体工作；完成参与监督、考核中心城区房屋征收安置工作；协助编制中心城区安置房布点规划、计划；协助编制中心城区棚户区改造规划、计划等工作；完成市本级房屋征收计划的编制；推进中心城区安置房建设管理等工作；完成全市房屋征收工作的指导、监督、协调、调度和目标考核；推进棚户区改造新开工及棚户区安置房建成情况；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编制，推进实施老旧小区改造；推进老旧小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				完成正常办公，完成中心城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政策、相关工作制度；完成协助指导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安置具体工作；完成参与监督、考核中心城区房屋征收安置工作；协助编制中心城区安置房布点规划、计划；协助编制中心城区棚户区改造规划、计划等工作；完成市本级房屋征收计划的编制；推进中心城区安置房建设管理等工作；完成全市房屋征收工作的指导、监督、协调、调度和目标考核；推进棚户区改造新开工及棚户区安置房建成情况；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编制，推进实施老旧小区改造；推进老旧小区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无编退休人员工资	=2人次	2人次	5	5	已完成
			房屋征收项目数	=10个	10个	5	5	已完成
			房屋征迁户数	=330个	330个	5	5	已完成
			房屋征迁总面积	=5万	5万	5	5	已完成
			安置房建设项目数	=1个	1个	5	5	已完成
			安置房建设总面积	=32.8万	32.8万	5	5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安置户回迁安置数	=0.29万	0.29万	5	5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房屋征收完成率	房屋征收完成率	100%	达成预期指标	3	3	已完成
			房屋征收规划和计划编制合格率	100%	达成预期指标	3	3	已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00%	达成预期指标	3	3	已完成
		经济效益 指标	无编退休人员工资	=15.5万	15.23万	3	2.95	已完成98%
			办公经费	=8万	8万	3	3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0	
			降低群众投诉率	≥10%	10%	15	15	已完成
							0	
		生态效益 指标	对城乡居民人居环境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显著	达成预期指标	15	15	已完成
满意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征迁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10	已完成
	总分			100	99.84			

# 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皖远鉴专审字(2024)第017号

单位名称：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评价机构：安徽远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年5月

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职务(或专业技术职称)

项目主评人：曹学友

组 员：杨孝 陈钰 杨守诚

项目主评人(签字)：



# 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城市建设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城市建设服务经费，项目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六安市住建局委托本事务所组成评价小组，于2024年4月至5月，开展了2023年度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城市建设服务经费项目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概况

#### 1. 项目立项情况

依据《关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六编〔2019〕60号)文件，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主要职责包括：参与城市建设和公用事业相关规划编制工作；参与海绵城市建设的管理和服务工作等。完成市委市政府要求的年度招商引资工作任务，全力推进城市功能性社会投资项目建设。

依据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2023年度海绵城市建设评估工作的通知》(建城函〔2023〕587号)要求，决定组织开展2023年度全省海绵城市建设评估工作。

依据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2023年度海绵城市建设评估工作的通知》(建城函〔2023〕542号)要求，决定开展2022年城市体检工作。

#### 2. 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安排情况。六安市住建局《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2023年属单位预算的批复》(六建财函〔2023〕79号)文 批复：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运转维护费—城市建设服务等经费项目支出90万元。

(2) 资金到位情况。运转维护费—城市建设服务经费9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90万元。

(3) 资金使用情况。截止至2023年底，全年实际执行数89.906万元，预算执行率99.9%，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实行专款专用，其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和计划相符。

### 3. 项目实施情况

2023年度完成了《六安市2022年城市体检工作》、《六安市2023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自评估报告》。完成市委市政府要求的年度招商引资工作任务7项。

### 4. 项目组织和管理情况

#### (1) 项目单位

项目主管部门：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部门：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建设单位：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 (2) 项目利益相关方及其职责

六安市财政局为本项目预算资金的主要管理部门，主要负责

审议批示项目预算、决算、项目绩效目标，组织指导项目中期效运行监控、项目绩效评价等相关管理工作；  
六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本项目的主管和实施部门，主要负责编制项目预算、决算；  
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负责项目的采购、合同的签订、资金的使用，绩效目标的编制以及绩效评价等项目管理工作。

### （3）项目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等内部控制制度

业务管理制度：《关于印发《六安市城区社会投资城市功能性项目管理服务导则(试行)》的通知》（六城建办〔2022〕4号）  
资金管理及财务管理制度：《六安市住建局财务管理制度》。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设置及完成情况

#### （1）目标设置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宣传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城市建设的重大方针政策、安排部署，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能级，推进社会投资城市功能性项目建设，完成市委市政府要求的年度招商引资工作任务；通过城市更新的整体谋划，深入推进城市体检和城市更新工作，坚持单元化、片区化推进城市更新工作，突出整体功能提升，系统推进城市更新单元建设；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完成海绵城市自评估相关工作，申报海绵城市示范城市。

#### （2）完成情况

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2023年度城市建设服务等经费项目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城市建设服务等经费项目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数量指标	城市体检工作报告数量	= 1 份	1份	是
	海绵城市建设自评报告数量	= 1 份	1份	是
	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	≥6个	7个	是
质量指标	完成项目通过审查率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是
	报告完成率	=100百分比	100百分比	是
时效指标	城市体检工作报告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按时完成	是
	海绵城市建设自评报告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按时完成	是
	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按时完成	是
成本指标	六安市城市体检工作服务经费	≤75万元	65万元	是
	委托第三方编写海绵城市建设自评估报告经费	≤10万元	10万元	是
	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经费	≥5万元	5万元	是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的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所产生的社会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2023年度六安市城区城市建、海绵城市建设成效显著。	76百分比	否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的实施，精准查找“城市病”提出对策建议	5类	6类	是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90%	低于80%	否

经评价，社会效益指标未完成：达到城市建成区50%以上面积径流控制率74%的要求的完成率未达到预期效果。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 1、绩效评价的目的

(1)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选择合适的评价指标和标准，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2023年财政专项资金使用全过程及其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以衡量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分析检验支出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进一步改进和加强支出项目管理，提高该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2) 通过对项目财政资金投入和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分析项目投入管理和财务管理情况，并进一步剖析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和规范性。

(3) 通过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措施进行评价，分析其有效性，包括项目评审、执行、考评是否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

(4) 分析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和效率性，并重点关注专项资金使用的聚焦度，为本项目的支出管理提出改进建议。

## 2、绩效评价的对象

评价对象应根据工作需要，优先选择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

## 3、绩效评价的范围

项目的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其他相关内容。

##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1、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注重专项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2) 公开公正原则。评价组保持客观、公正，采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开展评价工作，并自觉接受有关方面监督。

(3) 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

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 2、评价标准及方法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评价方式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评价方法：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 **(三) 绩效评价依据：**

1、《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2、《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9】11号）。

3、《六安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工作通知》（财绩函〔2024〕30号）

## **三、绩效评价结论**

### **(一) 总体结论**

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2023年度城市建设服务等经费项目总体实施情况良好，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具体包括：2023年度完成了《六安市2022年城市体检工作》、

《六安市2023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自评估报告》。完成市委市政府要求的年度招商引资工作任务7项。

## (二) 评价得分情况

经统计分析，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2023年度城市建设服务等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83分，评价等级为“良”。具体评分见下表：

项目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20	20	30	30	100
评价得分	20	17	27	19	83

##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2023年度城市建设服务等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21个三级指标，相关指标得分分析详见：

指标评分情况说明如下：

### (一) 决策(满分20分，实得20分)

#### 1. 项目立项(满分8分，实得8分)

##### (1) 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5分，实得5分)

依据《关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六编〔2019〕60号)文件，此项目为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主要职责，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是经常性业务。立项依据充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 (2) 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3分，实得3分)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立项前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并通过预算编制批

复。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 2. 绩效目标(满分8分，实得8分)

### (1)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4分，实得4分)

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编制了绩效目标，申请90万元财政资金，用于保障城市建设服务工作。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 (2)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4分，实得4分)

本项目绩效目标具体细化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7个绩效指标。项目绩效目标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 3. 资金投入(满分4分，实得4分)

### 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4分，实得4分)

依据《关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 的通知》<sup>’?</sup> (六编〔2019〕60号)文件，此项目为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此项目为经常性业务，项目内容围绕日常部门 职责工作展开，预算额度根据往年工作经验测算，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 (二) 过程(满分20分，实得17分)

#### 1. 资金管理(满分10分，实得7分)

##### (1) 预算执行率(满分5分，实得5分)

本年度实际到位资金为90万元，实际支出资金89.90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 (2)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5分，实得2分)

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经评价小组查看 该项目单位2023年项目实际支出凭证和明细账发现，该项目单位 列支了2023年度代账费1.56万元，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不符合项目预算管理及财经制度规定。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 2. 组织实施(满分10分，实得10分)

###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5分，实得5分)

本项目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业务管理制度： 《关于印发《六安市城区社会投资城市功能 性项目管理服务导则(试行)》的通知》(六城建办〔2022〕4号);资金管理及财务管理： 《六安市住建局财务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基本规范、健全、完整。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5分，实得5分)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实施方案、项目合同书及相关管理制度执行，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均落实到位。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 (三) 产出(满分30分，实得27分)

### 1. 产出数量(满分9分，实得9分)

#### (1) 城市体检工作报告数量(满分3分，实得3分)。

2023年完成《六安市2022年城市体检工作》，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 (2) 海绵城市建设自评报告数量(满分3分，实得3分)

2023年完成《六安市2023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自评估报告》，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 (3) 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满分3分，实得3分)

2023年度完成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7个，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 2. 产出质量(满分8分，实得8分)

### (1) 完成项目通过审查率(满分4分，实得4分)

《六安市2022年城市体检工作》通过了省住建厅、市住建局会审，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1

### (2) 报告完成率(满分4分，实得4分)

依据《评估报告编制采购合同》，评估报告符合合同要求，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06

## 3. 产出时效(满分4分，实得4分)

### 项目完成及时性(满分4分，实得4分)

《六安市2022年城市体检工作报告》于2023年3月完成编制、《六安市2023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自评估报告》于2023年11月完成编制。根据对财务凭证进行的抽查，依据

各类会议纪要、文件要求、合同支付时间要求等付款附件反应各

类款项支付均按约定时间完成项目资金在2023年12月底前全部支付。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 4. 产出成本(满分9分，实得6分)

##### (1) 六安市城市体检工作服务经费(满分3分，实得3分)

根据一体化平台集中支付明细，本项目2023年总成本为70.5635万元，预算到位资金75万元，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 (2) 委托第三方编写海绵城市建设自评估报告经费(满分3分，实得3分)

根据一体化平台集中支付明细，本项目2022年总成本为10万元，预算到位资金10万元，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 (3) 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经费(满分3分，实得0分)

根据一体化平台集中支付明细，本项目2023年总成本为9.431万元，预算到位资金5万元，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 (四) 效益(满分30分，实得19分)

##### 1. 实施效益(满分20分，实得19分)

###### (1) 社会效益(满分10分，实得9分)

六安市城区城市建设成效显著。一是城市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显著。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气比率87.4%；矿山生态修复率100%；水环境治理达标100%，所有监测地表水体均达到或好于III类水体。二是城市居住环境及管理水平稳步提升。既有住宅电梯加装情况较好；房价收入比和房租收入比处于较为合理的区间；城市建成区人口密度适宜；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91.87%；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6.41平米/人；城市慢行道建设

率100%;人均 体育场地面积2.71平方米/人; 城市道路网密度8.25公里/平方公里; 改造后老旧小区实现专业化物业管理全覆盖; 海绵城市达标 面积占比28.84%;新建住宅建筑密度和高度得到有效控制。三是 市政公用设施运行能力不断提高。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100%; 城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处置能力84.09%;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 率90.23%。四是城市历史文化保护利用较好。历史风貌得到有效保护, 历史建筑利用率较高。

六安市2023 年度海绵城市建设成效显著,已完成雨污水管网 普查2429km, 建立了三维 GIS 智慧城管平台和地下管网综合安全 监测平台,初步完成了管网排查及GIS 平台建设;城市 内涝治理 显著,新增内涝积水点全部消除,未发生因内涝导致 的人员和财 产损失, 安全度过汛期;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成绩 显著,污水厂进 水 BOD 平均浓度达到82.3mg/L, 生活污 水集中收集率提升至 70.5%;市政雨污水管网实现全部雨污分 流, 未发生合流制溢流污染。

2023年新增3个二级排水分区达标, 分别为淠河沿岸排水分 区(2.91km<sup>2</sup>)、月亮岛排水分区(1.31km<sup>2</sup>)、苏大堰排水分区 (0.78km<sup>2</sup>), 达标面积为4.66km<sup>2</sup>, 共计31.31km<sup>2</sup>, 占建成区面 积(82.38km<sup>2</sup>) 的38.4%, 尚未达到城市建成区50%以上面积径 流控制率74%的要求的完成率。根据评分标准得9分。

(2) 可持续影响(满分10分, 实得10分)

城市体检项目依据《安徽省城市体检技术导则(试行)》，建立了宜居城市、绿色城市、韧性城市、智慧城市、人文城市5个维度 80+2项指标体系(具体见附表)，采取第三方体检和社会满意度调查相结合的方式，选取省内其他城市进行对标，通过数据采集、计算分析、对标评价等措施，精准查找“城市病”，提出对策建议。通过城市体检，统筹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并对城市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建设计划及各类实施、整改方案等起到有力支撑作用。

2023 年六安市目前已编制完成《六安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草案)，正在进行前期调研工作。六安市已发布长效机制 14项，初步建立起覆盖规划建设管控、施工管理、运行维护、绩效考核、投融资等方面全流程管控机制。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

## 2. 满意度(满分10分，实得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10分，实得0分)

依据《六安市2022年城市体检报告》发出的社会问卷调查，共收回问卷365份，其中有效问卷361份。受访群众对绿化、停车等市政设施，教育、医疗、养老等公共服务设施等关注度高。其中47.37%受访人群对主城区绿化建设较为满意，但在公共服务设施方面，37.95%受访人群对主城区基本公共服务设施较为满意，28.25%认为主城区就业创业服务不足，19.39%认为公共文化服务有待加强；小区周边公共服务设施方面，60.11%受访人群认为社区体育健身场地建设需要加强，46.26%受访人群认为社区文化服务设施有待提升；在市政设施建设和物业管理方面，43.21%受访人群反映老旧小区停车位不足，28.53%反映老旧小区缺少电梯；19.67%反映反映已改造的老旧小区依然存在物业管理差。52.35%受访人群反映公共厕所数量不足，37.95%反映公共厕所分布不均衡，27.42%反映公共厕所卫生环境较差，35.46%的受访人群反映近两年发生过积水内涝等问题，37.67%左右的受访人群通勤时间在 20-40分钟，

24.1%左右的受访人群反映历史城区传统风貌与街巷格局 保存不完整，特色街区风格雷同。辖区居民满意度低于80%，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 四、存在问题

1、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具体的绩效指标时不够精准，未体现主要工作内容对应的量化指标。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不够精准，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经费占用了六安市城市体检工作服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不相对应。

2、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性有待进一步完善。该项目单位列支了2023年度代账费1.56万元，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不符合项目预算管理及财经制度规定。

#### 五、意见和建议

1、完善预算目标编制，加强预算编制科学性，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建议项目单位在编制项目绩效目标时，需结合年度工作任务实际情况，根据预算资金及其对应的实施内容和具体要求进行匹配性编制。客观全面反映项目绩效情况，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 2、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应当加强对预算支出的管理，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及财经制度，确保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附件：

2023年运转维护费—城市建设服务等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评分情况表

附件1:

## 2023年运转维护费—城市建设服务等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情况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情况
1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8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1分，否则得0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的得1分，否则得0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1分，否则得0分； nL1基良工八长U上比*山L不签△山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1分，否则得0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的得1分，否则得0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1分，否则得0分； nL1基良工八长U上比*山L不签△山	5	依据《关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六编(2019)60号)文件，此项目为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主要职责，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是经常性业务。立项依据充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否则得0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1分，否则得0分。	3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立项前经过必要的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并通过预算编制批复。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3		绩效目标(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得0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得1分，否则得0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否则得0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否则得0分。	4	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编制了绩效目标，申请90万元财政资金，用于保障城市建设服务工作。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精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否则得0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发现一处不能清晰衡量，扣0.5分，扣完为止； ③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否则得0分	4	本项目绩效目标具体细化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7个绩效指标。项目绩效目标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5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否则得0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1分，否则得0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标准编制，得1分，否则得0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分，否则得0分。	4	依据《关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六编(2019)60号)文件，此项目为六安市城市建设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此项目为经常性业务，项目内容围绕日常部门职责工作展开，预算额度根据往年工作经验测算，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小计		20				20	
6		资金管理(10分)	预算执行率	5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95%得8分，每低于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本年度实际到位资金为90万元，实际支出资金89.90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7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①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2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2分； ③资金的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1分；	2	项目资金的按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经评价小组查看该项目单位2023年项目实际支出凭证和明细账发现，该项目单位列支了2023年度代账费1.56万元，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情况
8	过程(2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以文件形式制定),得3分,缺少一项制度,扣0.5分,扣完为止;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发现一项制度缺失或不合法合规,扣0.5分,扣完为止	5	业务管理制...《关于印发《六安市城区社会投资 成市功能性项目管理服务导则(试行)》的通知》(六城建办(2022)4号); 资金管理及财务管理 制度》。 相关管理制度基本规范、健全、完整。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9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是否严格按照实施方案、项目合同书及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③项目合同书、项目过程资料、服务质量评估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等是否落实到位。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1分,否则得0分 ②严格按照实施方案、项目合同书及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得1分。每出现一项未规范执行扣0.5分,扣完为止 ③项目合同书、项目过程资料、服务质量评估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不齐全或未及时归档扣0.5分,扣完为止;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2分,每项发现一处未落实扣0.5分,扣完为止。	5	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实施方案、项目合同书及相关管理制度执行,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均落实到位。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小计	20					17	
10	产出(30分)	产出数量(9分)	城市体检工作报告数量	3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评价项目是按照绩效目标、实施计划等内容完成项目预期实施内容。”	≥1个, 得3分, 否则得0分。	3	2023年完成《六安市2022年城市体检工作》,根
11			海绵城市建设自评报告数量	3			≥1个, 得3分, 否则得1分。	3	2023年完成《六安市2023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自评估报告》,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12			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	3			≥6个, 得3分, 否则得2分。	3	2023年度完成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7个,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13		产出质量(8分)	完成项目通过审查率	4	评价项目实施的质量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的履约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产出数:本年度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00%, 得4分, 否则得0分。	4	《六安市2022年城市体检工作》通过了省住建厅、市住建局会审,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14			报告完成率	4			≥100%, 得4分, 否则得0分。	4	依据《评估报告编制采购合同》,评估报告符合合同要求,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15		产出时效(4分)	项目完成及时性	4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经费支出时效性,是否在12月底前支付,年底完成得4分,延迟一个月扣1分,扣完为止。	4	《六安市2022年城市体检工作报告》于2023年3月完成编制、《六安市2023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自评估报告》于2023年11月完成编制。根据对财务凭证进行的抽查,依据各类会议纪要、文件要求、合同支付时间要求等付款附件反应各类款项支付均按约定时间完成项目资金在2023年2月底前全部支付。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
16		产出成本(9分)	六安市城市体检工作服务经费	3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评价要点 衡量项目成本的控制节约情况,是否在预算测算标准范围内完成目标任务。	≤75万元, 得3分, 否则得0分。	3	根据一体化平台集中支付明细,本项目2023年总成本为70,5635万元,预算到位资金75万元,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17			委托第三方编写海绵城市建设自评估报告	3			≤10万, 得3分, 否则得0分。	3	根据一体化平台集中支付明细,本项目2022年总成本为10万元,预算到位资金10万元,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18			招商引资拟引进功能性项目经费	3			≤.5万, 得3分, 否则得0分	0	根据一体化平台集中支付明细,本项目2023年总成本为9,431万元,预算到位资金5万元,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情况	
		小计		30				27		
19	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实施效益(20分)	社会效益	10	项目的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所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2023年度六安市城区城市建设、海绵城市建设成效显著。	根据访谈、现场调研结果、相关佐证材料,项目实施,六安市城区城市建设、海绵城市建设成效显著,效果明显满分10分,根据相关材料进行综合分析;发现一个不显著扣1分。	9	六安市城区城市建设成效显著。一是城市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显著;二是城市居住环境及管理水平稳步提升。三是市政公用设施运行能力不断提高。四是城市历史文化保护利用较好。六安市2023年度海绵城市建设成效显著,2023年新增3个二级排水分区达标,达标面积为4.66km <sup>2</sup> ,共计31.31km <sup>2</sup> ,占建成区面积(82.38km <sup>2</sup> )的38.4%,尚未达到建成区50%以上面积径流控制率74%的要求的完成率。根据评分标准得9分。	
20			可持续影响	10	项目的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所产生的社会效益情况。	评价要点 通过项目实施,精准查找“城市病”提出对策建议	①主管单位及服务单位的长效管理机制健全并落实到位为后期发展提供保障得5分,制度不健全或存在一项执行不到位扣0.5分,扣完为止 ②根据访谈、现场调研、相关佐证材料分析,对项目的实施得到的社会大众认可度进行评价,认可度≥90%得5分每低于一个百分点,扣0.25分,扣完为止。	10	通过城市体检,统筹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并对城市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建设计划及各类实施、整改方案等起到有力支撑作用。 2023年六安市目前已编制完成《六安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条例》(草案),正在进行前期调研工作。 六安市已发布长效机制14项,初步建立起覆盖规划建设管控、施工管理、运行维护、绩效考核、投融资等方面的全流程管控机制。根据评分标准得10分	
21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辖区居民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辖区居民满意度≥90%	通过社会问卷调查的方式,对辖区服务对象进行问卷调查,询问其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满意度≥90%得10分,每低于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0	依据《六安市2022年城市体检报告》发出的社会问卷调查,共收回问卷365份,其中有效问卷361份。辖区居民满意度低于80%,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合计			小计	30				19		
合计			100					83		